

证券代码：605138
转债代码：111009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7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盛泰服饰”）系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其担保的余额为 0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6.91%，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进行的担保，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就全资子公司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融资授信事项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淮河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债权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自 2024 年 5 月 15 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决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8,748.32 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4年9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预计额度之外，新增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授信、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新增额度不超过50,000.00万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66)

本次担保前，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5,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623MA47WU082G

成立时间：2019年12月20日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点：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陈胜大道997号

法定代表人：陈鹏风

注册资本：1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服装与纺织品的生产、销售；服装设计、研发、生产技术服务；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自有厂房及设备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河南盛泰服饰100%股权，河南盛泰服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南盛泰服饰资产总额为17,397.70万元，负债总额为13,203.4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3,203.4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0.00万元，净资产为4,194.30万元，营业收入21,338.08万元，净利润-971.97万元。

（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河南盛泰服饰资产总额为 18,888.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36.5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0,471.2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8,351.97 万元，营业收入 22,642.28 万元，净利润 1,157.68 万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河南盛泰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淮河路支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本合同所担保（保证）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保证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任何一笔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其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88,748.32 万元，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78,791.64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6.91%。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进行的担保，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110,206.75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2.26%。

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盛泰智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4 日